

# 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內部控制制度修訂對照表 (109 年度)

編號	作業項目	修訂後內容	修訂前內容	修訂說明
CC-21100	新興科技應用	<p>(一)~(二)略</p> <p>(三) 行動裝置</p> <p>1、應訂定行動裝置之資訊安全規範與管理辦法，並包含以下項目：</p> <p>(1)略</p> <p>(2)略</p>	<p>(一)~(二)略</p> <p>(三) 行動裝置</p> <p>1、應訂定行動裝置之資訊安全規範與管理辦法，並包含以下項目：</p> <p>(1)略</p> <p>(2)略</p> <p><del>(3)應訂定行動應用程式之發佈規範與管理辦法，並包含下列要點：</del></p> <p><del>A. 應用程式發佈前，應確認程式碼或程序庫符合以下安全事項：</del></p> <p><del>(A).通過內容安全或驗證程序，如：</del></p> <p><del>    程式原始碼檢測或掃描，確認未含惡意程式碼與有敏感性資料。</del></p> <p><del>(B).行動應用程式宜完整定義特殊符號篩選機制。</del></p> <p><del>B. 無法取得行動應用程式原始碼時，應要求行動應用程式提供者符合前項安全事項。</del></p>	<p>調整新興科技應用 (CC-21100) 之 (三)行動裝置項下 (3) 與 (4) 項移至系統開發及維護 (CC-19000) 之 (十五)程式原始碼安全規範與(十六)行動應用程式安全管理項下</p>

		(四) 略	<p><del>(4)應訂定行動應用程式安全控管規範與管理辦法，並包含以下項目：</del></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del>A. 應針對交易或帳務等敏感性資料設計行動應用程式存取驗證機制，並僅供經授權之行動應用程式使用該敏感性資料。</del></li><li><del>B. 透過行動應用程式發送簡訊或其他訊息通知方式告知使用者敏感性資料時，應進行適當去識別化。</del></li><li><del>C. 透過行動應用程式傳送帳號、密碼及其他敏感性資料時，應以憑證驗證或加密機制確保傳送安全。</del></li><li><del>D. 透過行動應用程式儲存密碼、憑證、交易或帳務等敏感性資料時，應對儲存之資料進行雜湊(Hash)或加密控管保護。</del></li><li><del>E. 透過行動應用程式處理交易或金流作業時，應留存存取日誌，且存取日誌應予以保護以防止未經授權存取。</del></li></ul>	
--	--	-------	---	--